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林宛宜
聯絡電話：08-7320415#3632
傳真：08-7322450
電子信箱：a252001@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牡丹鄉高士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6月9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55107722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376530000A115510772200-1.pdf、376530000A115510772200-2.ods)

主旨：檢送教育部辦理「115年各級學校生對生霸凌事件專業調和及調查人才庫回流訓練（南區、中區）計畫」1份，請貴校轉知符合報名資格者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15年6月5日臺教學(五)字第1152802278號函辦理。

二、研習資訊如下(如附件1)：

(一)第1梯次研習時間：115年7月3日(星期五)。

(二)第2梯次研習時間：115年7月4日(星期六)。

(三)研習地點：臺南市私立長榮高級中學(臺南市東區中西里林森路二段79號)。

(四)參加人員為113年以前取得生對生人才庫資格之委員及現任辦理校園霸凌防制業務之主管與承辦人員，錄取順序如下：

1、有實際經驗並完成生對生調和或調查案例者優先。

2、無實際參與經驗卻有意願精進調和知能者。



3、現任中央、各地方主管機關及各級學校辦理校園霸凌防制業務之主管與承辦人員。

三、旨揭研習本縣員額共40名，參訓人員梯次，本府將依填報意願平均分配各梯次薦派人員。

四、請貴校轉知符合報名資格之人員，倘有意願，請於115年6月15日(一)前填復推薦表(附件二)，以電子郵件回傳至 a252001@oa.pthg.gov.tw，並上網址：<https://reurl.cc/A9m9VE>完成報名作業，未回傳或未完成者視同未報名，無法參訓。

五、研習錄取情形將由承辦單位(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於研習前3至5日以電子郵件通知，錄取參與之學員應全程參與，完成研習將發給研習時數證明。

六、請惠予錄取參訓人員公(差)假，並依規定核支參訓人員差旅費，另錄取7月3日第1梯次參訓人員，倘有課務得派代。

七、本案如有相關疑義，請逕洽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黃志勝教官，電話(06)2288585。

正本：各國小、本縣各高國中及特殊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科



裝

訂

線



教育部 115 年各級學校生對生霸凌事件專業調和及調查人才庫回流訓練(南區、中區)計畫

壹、目的：

為精進各級學校生對生霸凌事件專業調和及調查人才庫（以下簡稱生對生人才庫）委員知能，以利各主管機關及學校運用，並確保案件處理品質。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
- 二、承辦單位：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

參、研習時間及地點（議程如附件 1）：

一、南區：

（一）研習時間：

1. 第 1 梯次：115 年 7 月 3 日(星期五)。
2. 第 2 梯次：115 年 7 月 4 日(星期六)。

（二）研習地點：臺南市私立長榮高級中學（臺南市東區中西里林森路二段 79 號）。

二、中區：

（一）研習時間：

1. 第 1 梯次：115 年 7 月 10 日(星期五)。
2. 第 2 梯次：115 年 7 月 11 日(星期六)。

（二）研習地點：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臺中市大里區國光里東榮路 369 號）。

三、辦理方式：採 1 天之集中訓練，請務必全程參加。

肆、報名資格：

一、於 113 年之前取得生對生人才庫資格之委員：

- （一）有實際經驗並完成生對生調和或調查案例者優先。
- （二）無實際參與經驗卻有意願精進調和程序知能者。

二、現任中央及各地方主管機關、各級學校辦理校園霸凌防制業務之主管與承辦人員。

三、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報名：

- (一)曾涉及違反校園霸凌防制準則、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解聘不續聘停聘或資遣辦法、教師法或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相關規定，且有不當對待幼兒情形經調查屬實。
- (二)進入疑似不適任情形之調查、解聘、免職、終止契約關係或終止運用關係處理程序中。

伍、報名方式：

- 一、由國教署、南區（嘉義市、嘉義縣、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澎湖縣、花蓮縣、臺東縣）及中區（新竹縣、新竹市、苗栗縣、臺中市、南投縣、彰化縣、雲林縣）之地方教育主管機關與大專校院薦派具報名資格人員參訓(推薦表如附件 2)，並協助通知被推薦之參訓人員完成報名，推薦表請於 6 月 22 日（星期一）中午前上傳 Google 表單，網址：<https://reurl.cc/gryrep>。
- 二、本研習會採用網路表單報名，被推薦人員自即日起至 6 月 22 日（星期一）中午前請自以下網站進行報名，報名網址：<https://reurl.cc/A9m9VE>，或以 QR code 掃描報名，未完成者視同未報名，無法參訓。
- 三、為分流參訓人員，進階研習採分區辦理(115 年回流訓練南區、中區規劃表如附件 3)，請計畫內各區縣市依分配區域完成人員推薦及參訓作業。

陸、錄取方式及通知：

- 一、被推薦人員需完成報名表之課前學習單資料填寫，始完成個人報名作業，如未完成報名表單內容者，亦視同未完成個人報名。
- 二、本計畫於南區、中區各辦理 2 梯次，每梯次錄取 150 名，共計招收 600 名：
 - (一)國教署與縣市政府薦派參訓人員，依推薦順序錄取，每梯次預計錄取 140 名，4 梯次共計錄取 560 名。
 - (二)大專校院薦派參訓人員，每校至多薦派 2 名，每梯次預計錄取 10 名，4 梯次共計錄取 40 名。
 - (三)上開 2 項人員名額得相互流用；如仍有剩餘名額，將開放予民間團體個人報名。

三、錄取人員由教育部依序錄取，最終錄取名單將由承辦單位通知各推薦單位。

四、有關研習錄取情形(錄取梯次及通知)及課程之相關注意事項，將由承辦單位於研習前 3 至 5 日以電子郵件個別通知。

柒、其他：

一、參訓人員請先準備調查/調和程序相關資料蒐集(如調查/調和案例)，以利分組討論。

二、錄取學員如因特殊原因須取消參訓時，至少於開訓前 3 天通知，以利缺額替補作業；無故未參訓，則下次報名時，將列為最末錄取順位。

三、研習會餐食及課程皆為免費，並於當天提供確認報名之參加人員講義資料。請有關單位給予參訓人員公(差)假並依規定核支參訓人員差旅費。

四、活動場地未備有停車場，請參訓人員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南區場次交通方式如附件 4；中區場次交通方式如附件 5)。

五、研討會若遇重大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因素，得由主辦單位決定活動停止或延期。

六、為響應環保，請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及餐具。

捌、進階培訓聯絡人：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校園安全防護科楊科員，電話(02)7736-7929，電子信箱：yang07@mail.moe.gov.tw。

二、承辦單位：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黃志勝教官，電話(06)2288585，電子信箱：chen177996@gmail.com。

玖、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修正並公告之。

附件 1：

教育部 115 年各級學校生對生霸凌事件專業調和及調查人才庫
回流訓練（南區、中區）議程

時間	活動內容	主講人
09:30-10:00	集合暨報到	
10:00-10:10	開場	教育部代表
10:10-11:50	調和技巧與程序實務進階解說	講師 (2 節課)
11:50-13:00	午餐（移動至分組教室）	
13:00-14:30	學員實務案例分享	分組講師（2 節課）
14:30-14:50	休息	
14:50-16:20	學員實務案例分享	分組講師（2 節課）
16:20-16:30	綜合座談	教育部代表
16:30-	賦歸	

附件 2：

一、各主管機關參訓人員推薦表

(請填寫縣市)參訓人員推薦表(○區主管機關)						
推薦 順序	參加梯次	姓名	職稱	擔任職務	霸凌事件 調和或調 查經驗	聯絡 方式
範例	<input type="checkbox"/> 第 1 梯次 <input type="checkbox"/> 第 2 梯次	陳○○	○○學校 校長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機關審議委員會 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防制委員會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處理小組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手機：
1	<input type="checkbox"/> 第 1 梯次 <input type="checkbox"/> 第 2 梯次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機關審議委員會 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防制委員會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處理小組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手機：
2	<input type="checkbox"/> 第 1 梯次 <input type="checkbox"/> 第 2 梯次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機關審議委員會 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防制委員會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處理小組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手機：

註：

一、 表格欄位請自行延伸。

二、 請各主管機關(含國教署)依各該區域員額，平均分配各場次薦派人員。

主管機關承辦人：

單位主管：

二、各大專校院參訓人員推薦表

(○○學校)參訓人員推薦表(○區大專校院)						
推薦順序	參加場次	姓名	職稱	擔任職務	霸凌事件調和或調查經驗	聯絡方式
範例	<input type="checkbox"/> 第1梯次 <input type="checkbox"/> 第2梯次	陳○○	○○學校校長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機關審議委員會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防制委員會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處理小組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師對生 <input type="checkbox"/> 生對生	手機：
1	<input type="checkbox"/> 第1梯次 <input type="checkbox"/> 第2梯次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機關審議委員會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防制委員會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處理小組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師對生 <input type="checkbox"/> 生對生	手機：
2	<input type="checkbox"/> 第1梯次 <input type="checkbox"/> 第2梯次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機關審議委員會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防制委員會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處理小組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師對生 <input type="checkbox"/> 生對生	手機：

註：

- 一、表格欄位請自行延伸。
- 二、請各校派員參加，推薦人員至多2員，並請平均配各場次薦派人數。

學校承辦人：

單位主管：

附件 3：115 年各級學校生對生霸凌事件專業調和及調查人才庫回流訓練（南區、中區）規劃表

地區	日期	研習縣市	薦派人員所在縣市	備註
南區	第 1 梯次：7 月 3 日 第 2 梯次：7 月 4 日	臺南	一、國教署及所屬學校。 二、南區（嘉義市、嘉義縣、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澎湖縣、花蓮縣、臺東縣）之縣市政府、轄屬學校與大專校院。	
中區	第 1 梯次：7 月 10 日 第 2 梯次：7 月 11 日	臺中	一、國教署及所屬學校。 二、中區（新竹縣、新竹市、苗栗縣、臺中市、南投縣、彰化縣、雲林縣）之縣市政府、轄屬學校與大專校院。	

附件 4：南區研習地點交通資訊

一、地址：

臺南市私立長榮高級中學（臺南市東區中西里林森路二段 79 號）前門

臺南市私立長榮高級中學（臺南市東區中西里長榮路二段 170 號）後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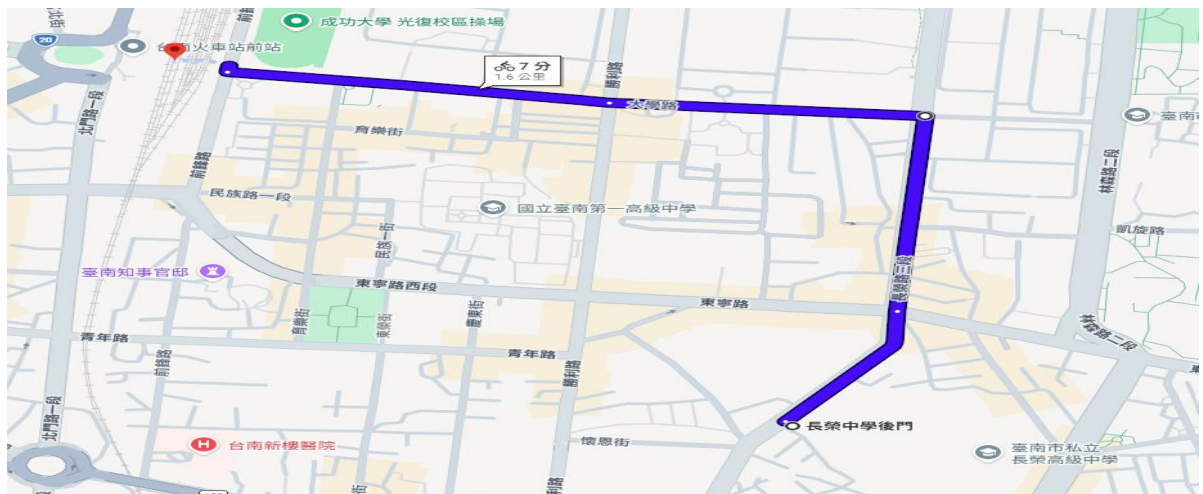
二、交通方式：

(一) 搭乘專車：

當日於上午 8 時至 8 時 30 分前，在臺南高鐵站 2 號出口集合上車。將有工作人員拿指示牌指引乘車方向。

(二) 自行搭乘大眾交通工具(火車)：

自臺南火車站後站出口，左轉進入大學路西段，直走接長榮路三段路右轉直走，過東寧路直行即可到長榮中學後門(全程約 1.6 公里)。



(三) 自行開車：

自國道仁德交流道往台南市區走東門路直行，到林森路二段右轉直行約 100 公尺即可抵達長榮中學正門(下交流到約 3.2 公里)；研習期間校內停車空間有限，請善加運用大眾交通運輸工具。



附件5：中區研習地點交通資訊

一、地址：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臺中市大里區東榮路369號）

二、交通方式：

(一) 搭乘專車：於上午8時至8時30分前，在臺中高鐵站6號出口集合上車。將有工作人員拿指示牌指引乘車方向。

(二) 自行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可透過臺中市公車網站查詢



<https://citybus.taichung.gov.tw/>

或使用國立興大附中交通資訊查詢



https://www.dali.tc.edu.tw/ischool/publish_page/46/?cid=1232

(三) 自行開車：嘟嘟房停車場—興大附中站(收費停車場)

【地址：臺中市大里區益民路二段 211 號】